

证券代码：300723

证券简称：一品红

公告编号：2024-077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2、本次确认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的议案》。与该关联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因张克坚先生担任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济医药”，证券代码：300404）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现补充确认博济医药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博济医药发生的交易确认为关联交易。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确认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确认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的原因和类别

（一）关联方确认及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2024年7月，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克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7.2.3条第（三）项的规定，“由本规则第7.2.5条所列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构成

公司的关联法人。

因张克坚先生担任博济医药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现补充确认博济医药为公司关联方。基于谨慎性考虑，将公司 2024 年 7 月 18 日后与博济医药发生的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43555883K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广州黄埔区科学城南翔一路 62 号（二、三、四、五）栋

法定代表人：王廷春

注册资本：38,198.9708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 年 9 月 29 日

经营范围：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医疗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药物检测仪器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医用包装材料制造；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进出口；医疗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I 类医疗器械）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克坚先生为博济医药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博济医药成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关联方履约能力

交易对方系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主体，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主要内容

2024年4月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瑞安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瑞安博”）与博济医药签订了《技术服务（委托）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6,963万元（含税，该合同总额包含2023年双方签署的《化药1类新药AR882胶囊III期注册临床试验前期启动协议》约定的项目启动经费258.7万元）。具体事项是公司子公司广州瑞安博委托博济医药组织开展“AR882胶囊”治疗原发性痛风伴高尿酸血症患者的II/III期临床试验研究服务。

具体情况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的自愿性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与博济医药的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需要，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定价原则，在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定价原则，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签署了相应的交易协议。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该项交易是公司业务安排所需，公司本次确认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布局。

2、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业务开展及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该等关联交易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四、公司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情况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7月18日，公司因业务往来与博济医药发生交易773.58万元。2024年7月19日至9月30日，公司因业务往来与博济医药发

生交易 0 万元。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其中，关联独立董事张克坚先生回避表决。

非关联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确认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的事项是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而发生的，交易的价格、定价方式将符合市场定价原则，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准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因此，本人同意将《关于确认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确认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的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履行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确认关联方及其关联交易的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 3、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签字页。

特此公告。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